



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- 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
- 2、预计的业绩：同向上升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
		调整后	调整前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： 40,000 万元--41,000 万元	盈利： 35,206.46 万 元	盈利： 34,668.66 万 元
	比上年同期(调整后)增长： 13.62% --16.46%		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盈利： 37,350 万元--38,350 万元	盈利： 32,149.44 万 元	盈利： 32,149.44 万 元
	比上年同期(调整后)增长： 16.18%-19.29%		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 0.59 元/股--0.60 元/股	盈利： 0.52 元/股	盈利： 0.51 元/股
	比上年同期(调整后)增长： 13.46%--15.38%		

注：2020年12月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奥克控股集团股份公司、大连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有的辽宁奥克医药辅料股份有限公司67%股权。该事项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相关规定，公司对上年同期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。

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但公司已就



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，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1、报告期内，面对新冠疫情、海外贸易不确定性、化工大宗商品持续波动等不利影响，公司坚定发展信心、坚守底线思维、坚持创新驱动，公司产业链供应链、战略布局、全面管理等持续发力，有效推动创新实现增效。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上升 13.62% --16.46%，公司主营产品聚羧酸减水剂聚醚单体销售毛利约 74,400 万元、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8%，单体毛利率约 16%、同比增加近 3 个百分点、增长约 20%。

2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公告：公司“年产 2 万吨新能源锂电池电解液溶剂项目”达到连续、稳定投产的条件。2020 年下半年随着新能源产业的回暖、下游锂离子电池材料电解液市场需求增长，公司抢抓市场机遇、强化营销策划，通过把握市场趋势控制销售节奏。2020 年第四季度，公司锂电池电解液溶剂产销率约 95%，实现锂电池电解液溶剂销量约 3500 吨、毛利约 1000 万元、毛利率约 38%。

3、报告期内，公司持续加强资金调控，深化业财融合，密切防范汇率风险，努力降低利息支出，财务费用同比下降约 50%。

4、报告期内，预计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约 2,650 万元，其中辽宁奥克医药辅料股份有限公司被并购前（即 2020 年 1-11 月）的净损益影响归母净利润约 980 万元，以及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、理财收益等约 1,670 万元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 2020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